

证券代码：002801

证券简称：微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9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微光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雅琴	李娴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65 号	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65 号	
电话	0571-86240688	0571-86240688	
电子信箱	Service31@wgmotor.com	Service37@wgmot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4,127,454.68	214,342,721.09	3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016,897.39	46,524,163.55	1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987,717.99	41,913,134.70	1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492,890.15	46,772,025.51	25.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1.05	-55.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1.05	-5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6%	10.73%	-3.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7,031,781.57	843,818,100.43	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5,061,431.35	747,232,343.96	5.0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平	境内自然人	39.18%	46,368,000	46,368,000		
邵国新	境内自然人	25.19%	29,808,000	29,808,000		
杭州微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6%	5,520,000	5,520,000		
张为民	境内自然人	2.80%	3,312,000	3,312,000		
胡雅琴	境内自然人	1.40%	1,656,000	1,656,000		
何思昀	境内自然人	1.40%	1,656,000	1,656,000		
王建梅	境内自然人	0.39%	460,018	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37%	438,200	0		
胡敏莉	境内自然人	0.21%	253,800	0		
方金格	境内自然人	0.20%	239,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何平和自然人股东胡雅琴为夫妻关系，自然人股东何思昀为何平和胡雅琴之女，上述三大股东存在行动一致的可能性。自然人股东邵国新和自然人股东张为民为夫妻关系，上述两大股东存在行动一致的可能性。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均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面对原材料价格上涨，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利因素，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目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直面困难和挑战，综合施策，积极应对，实现了稳健发展。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412.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01.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5%；扣除非经营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98.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11%。

1、加快机制体制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推行了2017年度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向55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 58.50万股，该部分股票已于2017年6月8日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完善绩效考核制度，调动员工积极性，保存量，促增量，冷柜电机实现收入12,331.86万元，同比增长12.72%，外转子风机实现收入12,225.84万元，同比增长36.02%，ECM电机实现收入3,279.45万元，同比增长217.04%。

2、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更加有效的人才引进措施，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加快节能高效电机开发和产业化进程，培养壮大新动能，优化产品结构，ECM电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4.82%提升至11.54%。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报告期，募投项目投入资金1006.70万元，累计使用资金13,634.22万元，公司产能有较大提升，5月份实现销售收入6618.24万元，创历史新高。募投项目产生的利润为2,234.85万元，达到了预期效益。

4、创新商业模式，加大营销力量，扩大新产品营销团队，强化区域管理和网点建设。捕捉市场机遇，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和空间。抓住“一带一路”发展机遇，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提高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外销收入17,668.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95%，其中“一带一路”国家出口占比60%左右。内销收入10,744.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34%。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何平

2017年7月28日